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瑞聲科技」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連同2021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3日批准。

2022年全年業績摘要：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按年%	2022年 第四季度	2021年 第四季度	按年%
收入	20,625	17,667	+16.7%	5,840	4,812	+21.4%
毛利	3,775	4,365	-13.5%	970	986	-1.6%
毛利率	18.3%	24.7%	-6.4個百分點	16.6%	20.5%	-3.9個百分點
淨利*	821	1,316	-37.6%	237	212	12.0%
淨利率	4.0%	7.5%	-3.5個百分點	4.1%	4.4%	-0.3個百分點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0.69	1.09	-37.2%	0.20	0.18	12.8%
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198	1,206		1,194	1,202	

* 淨利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行政總裁報告

2022年是極具挑戰的一年，也是公司蓄力奮楫的一年。儘管疫情跌宕、通脹高企、市場需求相對疲弱，集團憑藉領先的技術研發能力及穩健的運營管理，鞏固了在智能手機市場的地位，實現在聲學、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光學、傳感器及半導體等業務市場份額的逆勢提升，收入規模突破人民幣200億元，同比增長16.7%。

面對複雜的外部環境，集團秉承長期創造價值的理念，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同時確保謹慎的現金流管理，以跨越不同經濟週期。2022年，集團持續內外兼修，一方面與合作夥伴深化合作，提高市場佔有率，另一方面推進精益管理，持續降本增效，嚴格庫存管理，提高周轉率。集團自由現金流狀況因此顯著改善，從2021年的淨流出人民幣13.8億元提升至2022年的淨流入人民幣25.2億元。

集團堅持以技術創新引領行業發展，與海外客戶緊密合作，利用在聲學及電磁傳動領域的雙重優勢，推出了獨創的Combo及Opera同軸解決方案，通過更具性價比的產品，讓更多消費者享受更優質的觸覺和聽覺體驗。積極推進並實現WLG玻璃鏡片在車載、AR/VR設備、半導體生產及檢測以及其他產業等多項應用項目落地。精密結構件業務逐步改善，不斷提升產品價值量，非智能手機業務收入佔比不斷提升。MEMS產品市場份額穩步提升，集團通過積極研發高信噪比產品滿足客戶產品升級的需求。

2022年，集團積極打造第二增長曲線，激活新的增長動能。在保持智能手機市場地位的同時，積極把握新的市場機遇，開拓戰略新興市場，在車載聲學領域實現了里程碑式的發展，整體車載聲學解決方案已經開始量產交付。另外，集團也成功開發出全套車載MEMS麥克風模組新品，並預計於2023年內實現量產。其他如光學以及馬達產品也在積極向AR/VR、車載等領域逐步拓展。

2023年是集團成立三十周年。波瀾壯闊三十載，瑞聲科技不僅僅是消費電子行業的建設者更是感知體驗解決方案的領導者。未來，我們將在新興市場持續發力，加快產品佈局，開創感知體驗新紀元。

我謹代表公司管理團隊，感謝合作夥伴及各位股東的信任、包容與支持。也感謝公司全體員工，始終保持創造性和積極的姿態，我們將繼續凝心聚力、砥礪前行，幫助客戶創造更大價值，為股東帶來長期穩定的回報。

業務及市場回顧

2022年，集團實現收入為人民幣206.3億元，同比增長16.7%，主要是由於海外客戶需求強勁，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業務合併收入以及光學業務貢獻增加。毛利率為18.3%，同比下降6.4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業務收入佔比提升。淨利潤為人民幣8.21億元，同比下降37.6%。2022年第四季度，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58.4億元，同比增長21.4%，也是由於這三個業務分部收入提升。毛利率為16.6%，同比下降3.9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產品組合的變化。淨利潤為人民幣2.37億元，同比增長12.0%。

本報告期內，集團在財務管理方面保持審慎，並嚴格管理資本開支和研發費用，2022年全年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8.5億元。報告期內，集團進行了主動的債務管理，成功優化債務結構，維持穩健的現金狀況。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經營性現金流入為人民幣43.7億元，賬面現金（包括短期定期存款）為人民幣71.6億元。淨資產負債率為6.2%。穩健的財務狀況對於集團的可持續增長至關重要，確保集團的未來持續發展和創新。

經謹慎審查集團的財務流動性及業務發展需求後，董事會建議派發202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2021財年：無），代表2022財年派發全年股息每股0.12港元（2021財年：每股0.20港元），股息派付比率為15%，與2021財年相同。在變化的宏觀經濟環境中，集團將保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和強勁的現金流以推進業務發展，為集團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業務分部回顧及發展

聲學業務

2022年第四季度，集團聲學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23.8億元，同比增長6.3%，毛利率為31.2%，同比增長4.4個百分點，得益於海外客戶收入貢獻的提升。2022年，集團聲學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88.5億元，同比增長3.1%，毛利率28.1%，同比下降1.5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安卓市場需求疲軟及安卓聲學產品出貨量較低導致毛利率同比下降。

2022年第四季度，集團繼續與海外客戶緊密合作，市場份額穩中有升。受安卓市場需求相對疲弱影響，安卓聲學的收入及毛利率同比下降。針對不同客戶的需求，集團推出獨創的Combo及同軸Opera產品，該產品在成本節降的同時有效提升消費者在影音、遊戲、豎屏等特殊場景的聽覺及觸覺雙重體驗。目前，集團已經形成了涵蓋高性能線性揚聲器、多揚聲器陣列、獨創的演算法等內容的移動終端聲音播放整體解決方案。未來將通過更豐富的產品組合，在更多元的應用領域為客戶打造沉浸式音頻體驗。

2022年第四季度，集團的車載聲學解決方案持續量產交付，並開拓數個具有里程碑意義的新定點項目。集團通過涵蓋單一元件、調音服務、軟件系統的全套音頻解決方案以及靈活的服務組合，打造從超旗艦到高性價比的全覆蓋方案，滿足不同類型的客戶需求，快速突破市場。未來，聲音系統將成為智能駕駛艙的核心部件之一，集團將持續發力整體聲學解決方案的推廣，與合作夥伴深度合作，提升消費者聽覺體驗。

光學業務

2022年第四季度，受益於塑膠鏡頭及光學模組業務持續的出貨量及市場份額提升，集團光學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7.98億元，同比增長55.6%，環比增長40.8%。2022年，集團光學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32.2億元，同比增長34.7%，主要得益於光學模組業務進展順利以及市場份額提升。

2022年，塑膠鏡頭業務在激烈的市場競爭格局中不斷鞏固市場份額，提升市場地位。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集團將持續通過提升高端產品的出貨比例，改善產品結構，同時優化內部管理和提高運營效率，加強存貨管理以提升毛利率水平。光學模組業務穩健增長，全年出貨量同比增長121.5%。OIS 產品已經開始小規模量產。WLG玻塑混合鏡頭進展順利，1G5P及1G6P產品穩定量產交付。集團將持續提升光學業務垂直一體化整合的能力，優化光學模組及VCM業務，實現中高端產品市場份額的提升。

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業務

2022年第四季度，得益於馬達及金屬中框結構件產品出貨量的上升，以及收購東陽精密的貢獻，該合併分部收入為人民幣22.9億元，同比上升27.5%，環比上升11.5%。毛利率為22.2%，同比增加2.5個百分點，環比提升0.7個百分點。2022年全年，該合併分部實現收入人民幣72.8億元，同比上升29.0%。毛利率為21.3%，保持相對穩定，同比微降0.4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產品結構的變化。

電磁傳動業務

2022年，安卓用戶端橫向線性馬達產品出貨量同比增長41.9%，市場佔有率進一步提升。除了在智能手機端滲透率的提高，集團推出的超寬頻X軸線性馬達也可以用於智能手錶、平板電腦、智能汽車、遊戲機和VR/AR中，為消費者提供一站式、多維度以及全場景的高品質觸覺回饋體驗。目前集團已經成功進入VR產業鏈並且為全球頭部VR廠商提供橫向線性馬達，未來橫向線性馬達將在更多的戰略新興市場領域得到更廣泛的應用。

精密結構件業務

憑藉多年的先進精密製造能力，集團的金屬中框業務已在主要客戶的旗艦機及高端機中取得領先的市場份額。2022年第四季度，受客戶高端機型出貨量增加影響，金屬中框產品的產能利用率提升，毛利率同比改善。集團將不斷開發拓展高價值量業務，改善產品結構，提高盈利水平。東陽精密的業務融合進展順利並且為該業務分部帶來新的增長動力。集團憑藉與海外客戶深厚的合作關係，積極獲取新的項目機會，加快精密結構件業務海外產能佈局，進一步提升東陽精密收入貢獻以及該分部業務整體利潤水平。

傳感器及半導體業務

2022年第四季度，傳感器及半導體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56億元，同比增長49.5%，主要是由於海外客戶需求旺盛及安卓MEMS產品滲透率提升。毛利率為13.9%，同比和環比分別上升1.4個百分點和6.6個百分點。2022年，傳感器及半導體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2.6億元，同比增長24.0%，主要受惠於市場佔有率提升。毛利率為11.6%，同比下降3.5個百分點，主要受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影響。

2022年第四季度，馬來西亞工廠已經正式投產，進一步完善了集團的全球化產能佈局。集團持續推廣自研MEMS麥克風，通過自主的結構優化設計以增強產品可靠性，同時通過自主差異化設計以滿足客戶不同的設計規格要求。另外，集團也與音頻軟硬件解決方案提供商Soundskrit達成合作夥伴關係，向消費電子和智能汽車市場等領域推出全球首款高性能MEMS指向麥克風產品。隨著智能語音交互的需求的逐漸興起，包括人工智能、智能家居以及車載等市場，預計將會給MEMS業務帶來更高的市場需求和更多的市場發展機遇。

展望

根據國際數據公司（「IDC」）最新報告，2023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預期同比下降1.1%至11.9億部。儘管智能手機市場出貨量保持相對穩定，集團將持續加深與現有客戶的合作，爭取更多市場份額，持續研發投入，提升終端消費者體驗。集團將持續關注提升運營效率以及加強現金流管理，為長期發展奠定基礎。此外，新能源汽車市場的蓬勃發展為集團帶來更多發展機遇，尤其是智能座艙以及自動駕駛技術的發展，將推動車載硬件及軟件升級的新浪潮。集團將憑藉微型技術以及精密加工方面的領先優勢，充分抓住車載市場機遇，開拓新的收入來源，並為股東爭取最大化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於2022年，本集團收入同比增加16.7%至人民幣206.3億元。由於上文「業務及市場回顧」章節所述原因，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以及光學產品收入分別增加人民幣1,637百萬元及人民幣828百萬元。聲學業務較去年同期相對穩定。

毛利及毛利率

2022年的毛利為人民幣37.8億元，較2021年的毛利人民幣43.6億元下降13.5%。毛利下降主要由於光學業務的市場競爭所致，其中部分被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的銷量增加而產生的毛利改善所抵銷。

毛利率由2021年的24.7%下降至2022年的18.3%。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具有較低毛利率的精密結構件及光學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增加人民幣180百萬元。此乃主要產生自回購無抵押債券的收益人民幣169百萬元及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133百萬元。該增幅被重組成本人民幣125百萬元所抵銷。

行政開支

2022年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036百萬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824百萬元上升25.7%。該上升主要產生自員工相關成本、股權激勵開支以及酌情花紅的增加。為配合新的戰略發展，推動長遠增長，本集團已優化管理團隊並推出股份獎勵計劃。

分銷及銷售開支

2022年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448百萬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333百萬元上升34.7%。該上升主要是由於增加了員工相關成本、酌情花紅及股權激勵開支，以加大汽車等新市場領域的銷售力度所致。

研究及開發開支

2022年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546百萬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1,726百萬元下降10.4%。該下降主要可歸因於研究及開發的成本效益有所改善。

融資成本

2022年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403百萬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415百萬元下降3.0%。該下降主要是由於銀行貸款的平均結餘下降所致，其被無抵押債券（於2021年6月發行的五年期年利率為2.625%的300百萬美元無抵押債券及十年期年利率為3.75%的350百萬美元的無抵押債券）所產生的利息增加所抵銷。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開支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根據各附屬公司的應稅利潤計算。2022年的稅項開支為人民幣231百萬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120百萬元上升93.3%。該上升主要是由於有關稅務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抵免由人民幣116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17百萬元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022年所呈報淨利為人民幣8.2億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13.2億元下降37.6%。該下降主要是由於期內毛利下降及經營成本增加所致，其中部分被其他收入增加及非控股股東權益減少所抵銷。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直注重財務紀律及繼續維持穩健的流動性狀況。本集團來自（用於）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載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372.0	2,176.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49.3)	(4,245.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38.7)	632.6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本集團銷售收取的現金。現金流出與原材料採購、工資、分銷及銷售開支、研發開支、行政項目開支及稅項支出有關。於2022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372.0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176.0百萬元）。

i. 交易應收及應付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交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78天，較2021年12月31日下降5天。交易應收款項下降人民幣2.2億元至人民幣42.8億元。交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0至90天、91天至180天及超過180天計算之賬齡，分別為人民幣4,098.4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133.2百萬元）、人民幣169.8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93.7百萬元）及人民幣10.5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70.4百萬元）。截至2023年2月28日，本公司之期後已收款總額為人民幣2,678.8百萬元，佔截至報告期末未收回總額（扣除撥備）之62.6%。

本集團交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81天，較2021年12月31日下降28天。交易應付款項下降人民幣10.2億元至人民幣32.4億元。交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0至90天、91天至180天及超過180天計算之賬齡，分別為人民幣2,576.8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0.4百萬元）、人民幣654.9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49.9百萬元）及人民幣11.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3.4百萬元）。

ii. 存貨週轉

於2022年12月31日，存貨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人民幣12.9億元。存貨週轉天數由2021年12月31日的133天下降至2022年12月31日的109天。

投資活動

2022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49.3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4,245.4百萬元）。其主要指資本開支（「資本開支」）所用現金人民幣1,768.0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3,738.1百萬元）、存放短期定期存款所用現金人民幣341.3百萬元（2021年：無）以及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用現金人民幣273.4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580.3百萬元），其被政府補助人民幣172.4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307.1百萬元），以及2022年提取的定期存款人民幣2.2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92.2百萬元）產生之現金流入所抵銷。

資本開支包括購買土地使用權、新增生產廠房及物業，以及用於改造、升級及擴充產能的最新自動化機器及設備。2022年及2021年發生的資本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847.5百萬元及人民幣3,548.2百萬元。根據集團的業務進展，投資活動專注於建立技術平台的可持續資本開支計劃，以捕捉新的市場機會並支持其長期業務策略。資本開支項目由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撥付資金，並需遵循年度資本開支項目預算及經董事會批准。

融資活動

本集團於2022年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438.7百萬元。主要現金流出乃來自歸還銀行貸款人民幣3,021.2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6,767.3百萬元）及回購無抵押債券付款人民幣949.7百萬元，而主要現金流入乃由於籌集銀行借款人民幣3,243.2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4,114.2百萬元），及2021年發行無抵押債券人民幣4,163.4百萬元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定期存款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無抵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定期存款人民幣7,155.0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051.4百萬元），當中55.7%（2021年12月31日：57.9%）以美元計值、39.8%（2021年12月31日：36.1%）以人民幣計值、2.5%（2021年12月31日：1.3%）以港元計值、0.5%（2021年12月31日：1.4%）以歐元計值、0.5%（2021年12月31日：1.1%）以越南盾計值、0.2%（2021年12月31日：1.0%）以馬來西亞林吉特計值、0.2%（2021年12月31日：0.4%）以日圓計值、0.2%（2021年12月31日：0.3%）以新加坡元計值及0.4%（2021年12月31日：0.5%）以其他貨幣計值。

資產負債比率及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3.9%（2021年12月31日：23.3%）（其按貸款及無抵押債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定期存款，資產淨負債比率為6.2%（2021年12月31日：8.9%）。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無抵押債券為人民幣6,087.8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573.2百萬元），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1,832.6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902.4百萬元）及人民幣1,727.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0百萬元）。

集團資產抵押

除於2022年12月31日為取得信貸融資而予以抵押的銀行存款人民幣0.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2百萬元）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表外交易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表外交易。

主要風險因素

本公司就戰略、市場、營運、財務及合規風險管理擁有一套系統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我們在追求技術創新的過程中，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可持續的風險管理和營運信息系統。我們專注於以有系統的方式審視及提升所選業務程序的風險及控制措施，並與國際最佳慣例比較。該系統旨在管理無法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及僅可就重大錯報或遺漏提供合理保證。部分影響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因素概述如下。此清單並非鉅細無遺，且可能存有下列所概述以外對本集團未知或可能暫不重大但於未來可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此外，本公佈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投資於本公司證券的建議或意見，投資者於投資本公司證券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彼等的投資顧問。

有關智能手機市場的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來自消費電子市場的智能手機市場。由於全球經濟預期放緩並導致消費氣氛和需求變得疲弱，智能手機市場存在不確定性。全球經濟狀況不景氣，尤其在中國及其他地區，或會令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受到影響。為解決這一風險，本公司正持續拓寬其產品及技術平台，以擴展其涉獵範圍至不同終端應用，令收入及盈利來源多樣化，從而減輕其對於任何單一分部的依賴。

對若干主要客戶的依賴

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2022年總收入的83.9%）均與消費電子行業相關，其特點為以創新驅動與用戶體驗優先為導向的業務增長。失去任何該等客戶或其市場地位變動或會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致力於技術創新以不斷提升用戶體驗，滿足客戶規格升級需求。我們亦已實施標準化程序處理各種形式的客戶信息，杜絕向第三方不當或無意披露的可能。本集團已與該等主要客戶建立緊密聯繫。他們成為我們的客戶均已超過11年。授予他們的信用期介乎60至90天，此與授予其他客戶之信用期基本一致。

有關因不可預見事件造成供應鏈及生產中斷的風險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於2020年在全球爆發。疫情於2021年及2022年持續，對全球經濟復蘇造成了不利影響。隨著世界逐步從疫情中復常，疫情對本公司營運的干擾將有望逐漸消退。

不同國家之間的地緣政治角力亦可能對全球市場及本公司造成不可預料的影響，例如對包括基本金屬在內的大宗商品全球供應造成干擾，並推高大宗商品價格。而原材料價格持續上漲可能會導致利潤率受壓。此外，地緣政治的不確定因素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本集團客戶，進而可能擾亂供應鏈並影響終端消費者需求。

鑒於市場前景不確定，本集團將積極監察市場情況，靈活分配資源，以滿足客戶瞬息萬變的需求。為減輕地緣政治角力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將積極管理其採購渠道、營運及生產。

經營及過時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受限於設計及提供新技術解決方案的多項特定風險因素。我們的業務持續專注於微型器件及開發新的產品及技術平台。在滿足未來設計規格及產品質量的要求時，我們成功的往績無法確保我們始終能成功。技術設計、性能規格或其他外部因素的變動或會對營運業績產生不同程度的負面影響。此外，儘管已制定內部系統及政策預防，生產、數據安全及質量問題仍有可能發生，繼而可能導致財務虧損、訴訟或聲譽受損。

我們相信，本公司於盡力滿足設計規格和質量要求方面經驗豐富，本公司亦有許多重疊的核心設計及產品資質，令本公司於設計能力、生產能力、上市交貨時間及持續改善用戶體驗方面處於最有利的競爭地位。此外，本公司一直視信息安全為企業策略中的關鍵，並已採取全面的措施以保障數據資產不會被破壞、洩露及遭黑客入侵。此外，本公司亦持續審視競爭情況及市場趨勢。本公司致力追求創新及憑藉廣泛領先的知識維持競爭地位。本公司對研發持續再投資重大資源，以建立廣闊的可持續技術發展藍圖及知識產權組合。

本公司已推行質量管理系統。所有產品均須徹底及全面檢測以符合客戶要求和國際標準。本公司將持續改善其內部處理能力（包括在我們運營中的生產車間的場景管理與「大數據」系統評估）並為產品可靠性的持續提升奠定堅實基礎。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和實際現金流量，匹配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情況，以維持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管理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因其銀行貸款（用作與本集團擴充有關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面臨利率風險。本集團專注於降低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維持適當的人民幣／美元借貸組合，並持續審視及調整有關組合。本集團的美元存款在一定程度上用作利率波動風險的自然對沖。本集團亦通過發行五年期及十年期的長期無抵押債券，維持適當的定息／浮息債務組合、均衡債務償還狀況以及多元化的資金來源。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交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代表本集團面臨的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由於對手方為具有良好信用評級的知名銀行，故流動性信用風險有限。

外匯風險

鑒於我們的國際業務及市場佔有率，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包括交易及滙兌風險，此等滙率風險會影響財務報告業績。本集團的報表貨幣為人民幣，而我們面向海外客戶的銷售主要以美元計值。

本集團一貫的政策是集中管理外匯，以監督外幣總敞口、消除從屬地位及在必要時合併計算與銀行的對沖交易。本集團的現金流入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兩種貨幣計值，且保持平衡的比例。此外，多項銀行融資已按該兩種貨幣予以安排，以滿足我們日常營運開支及資本投資要求。因此，於我們的業務營運模式中，本集團的收入通常與開支的貨幣相匹配。本集團旨在於可能情況下通過以功能貨幣投資及借款實現自然對沖。若無法實現自然對沖，本集團將通過適當的外匯合同減輕外匯風險。

全球貿易摩擦加劇

貿易摩擦持續和加劇可能導致全球消費電子市場放緩，並令本集團的主要客戶訂單減少，這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出口管制及類似規例可能包括限制和禁止向某些國家、地區、政府、個人和實體銷售或供應某些產品以及轉讓零件、部件及相關技術資料和知識。

本集團認為，集團已遵守適用的出口管制法規。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並無受到出口管制法規的範圍擴大或為反制這些法規而採取的新規則或措施的重大影響。然而，視乎全球貿易緊張局勢的未來發展，無法保證這些法規、規則或措施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已實施貿易管制合規管理制度並已成立貿易合規委員會，全面管理本集團的貿易合規活動舉措。此外，本集團亦成立新的貿易合規部門，以協調及支持其他部門處理貿易合規事宜。本集團致力於研究與開發專利創新技術，而本集團將全球研發與我們的多元化製造基地進行整合的策略應有助於繼續為客戶提供最佳解決方案，並減輕貿易摩擦所帶來的部分不利業務影響。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載於此公佈的本集團表現及經營業績屬歷史性質，而過往表現並非將來表現的保證。此公佈載有若干陳述帶有前瞻性或使用類似前瞻性詞彙。該等前瞻性陳述乃董事會根據業內及市場所經營的現況而作出之目前信念、假設及期望。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此公佈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財務資料

載列於本公佈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內的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但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遞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予公司註冊處，並將於適當時候遞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兩個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出報告書，該等核數師報告書並無保留意見，或提出重點事項，亦未有就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提出其他意見。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載列於業績初步公佈中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年度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核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聘約，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業績初步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20,625,092	17,666,967
已售貨品成本		(16,850,062)	(13,302,032)
毛利		3,775,030	4,364,93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	5	525,060	345,44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170)	(926)
分銷及銷售開支		(447,731)	(332,505)
行政開支		(1,035,565)	(823,555)
研發成本		(1,546,338)	(1,726,217)
滙兌（虧損）收益		(5,523)	1,169
融資成本	4	(403,084)	(415,465)
稅前溢利	6	860,679	1,412,876
稅項	7	(231,496)	(119,767)
年內溢利		629,183	1,293,109
年內虧損歸屬 非控股權益		192,122	23,170
年內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821,305	1,316,279
每股盈利			
—基本	9	人民幣0.69元	人民幣1.09元
—攤薄	9	人民幣0.66元	人民幣1.09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629,183	1,293,10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期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573,169)	(19,334)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3,705	(17,278)
對沖項目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收益）虧損		(21,324)	37,87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312,930)	(60,108)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274,535)</u>	<u>1,234,261</u>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78,332)	1,261,131
非控股股東權益		(196,203)	(26,870)
		<u>(274,535)</u>	<u>1,234,26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9,301,682	19,987,447
使用權資產	11	1,959,117	2,033,673
商譽		275,365	220,34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231,906	317,127
投資物業	12	10,078	11,272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3,299	4,4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	13	467,057	847,9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186,303	50,349
無形資產		563,954	383,75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228,401	211,045
		<u>23,227,162</u>	<u>24,067,434</u>
流動資產			
存貨		4,401,418	5,695,245
交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5,531,160	6,012,72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付託管保證金	25	-	169,44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8,259	5,601
可收回稅項		20,069	18,02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	2,219
短期定期存款		341,26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13,725	6,051,372
		<u>17,116,096</u>	<u>17,954,634</u>
流動負債			
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4,958,743	6,147,520
合同負債	17	30,435	22,32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182	33,577
應付稅項		117,762	164,932
銀行貸款	19	1,832,603	2,902,389
政府補助	22	138,007	141,266
租賃負債	18	292,087	242,035
衍生金融工具	15	8,326	13,589
或有結算撥備	21	1,653,461	-
		<u>9,054,606</u>	<u>9,667,632</u>
流動資產淨額		<u>8,061,490</u>	<u>8,287,002</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1,288,652</u>	<u>32,354,43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9	1,727,200	330,000
無抵押債券	20	6,087,845	6,573,182
或有結算撥備	21	-	1,738,830
政府補助	22	640,368	700,251
租賃負債	18	485,095	452,4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	42,847	40,735
衍生金融工具	15	7,706	17,003
其他應付款項	17	101,976	-
		<u>9,093,037</u>	<u>9,852,436</u>
資產淨額		<u>22,195,615</u>	<u>22,502,00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97,708	98,135
儲備		<u>21,558,537</u>	<u>21,712,53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656,245	21,810,66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39,370</u>	<u>691,334</u>
權益總額		<u>22,195,615</u>	<u>22,502,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 - 2020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的提述」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已將此修訂本應用於收購日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此修訂本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之參考資料，使其引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8年3月所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之「財務報表編製及列報框架」（由2010年9月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所取代）；添加一項規定，即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之交易及事件而言，收購方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來確定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之負債；及添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或有資產。

於本年度應用此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2.2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此修訂本。此修訂本訂明，為使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而必需使其達到有關之位置及狀態而生產之任何項目（例如為測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正常運作而生產之樣品）之成本及出售該等項目所得之收益應按適用準則予以確認並計入損益。項目之成本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對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可供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於本年度應用此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影響。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續

2.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2018 - 2020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此修訂本。年度改進修訂本對下列與本集團有關之準則作出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此修訂本澄清，就評估對原金融負債之條款作出修改是否構成「百分之十」測試下之實質修改而言，借款人僅計入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當中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對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將此修訂本應用於在首次應用日期（即2022年1月1日）被修改或互換之金融負債。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銷售或投入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與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¹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有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2020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對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延期清償權利之評估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澄清倘若負債附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之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在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以將該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 規定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應以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為基礎。具體而言，此修訂本澄清該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有意在12個月內清償負債之意圖或期望所影響。

就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延期清償權利（其以遵守契約為條件）而言，2020年修訂本引入的規定已被2022年修訂本所修改。2022年修訂本規定，只有實體必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之契約條件才會影響實體延期清償負債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之權利。報告期末之後才須予遵守之契約條件不影響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

此外，倘若實體將貸款安排所產生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實體延期清償該等負債之權利受實體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約條件所約束，則2022年修訂本亦規定相關資訊之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負債可能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2年修訂本亦將2020年修訂本之應用生效日期推遲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2022年修訂本，連同2020年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倘實體於2022年修訂本頒佈後提早應用2020年修訂本，該實體亦應於其提早應用之期間應用2022年修訂本。

根據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未償還負債，應用2020年修訂本及2022年修訂本將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的重新分類。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

經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以「重要會計政策資料」一詞取代「重大會計政策」。倘某一會計政策資料在與實體財務報表內包含之其他資料一併考量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要。

此修訂本亦澄清某一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相關交易之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而屬重要，即使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要。倘實體選擇披露不屬重要之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令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變得模糊不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就重要性作出判斷」（「**實務公告**」）亦獲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應用「四步驟重要性程序」來披露會計政策及判斷某一會計政策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要。實務公告新增了指引及例子。

預期應用此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之披露。有關影響（如有）未來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此修訂本界定會計估計為「於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財務報表項目須以某種涉及計量不確定性之方式計量—亦即會計政策可能規定該等項目須以無法透過直接觀察得知之貨幣金額計量，並因而必須作出估計。在此情況下，實體估計得出之會計估計乃為達成會計政策所載之目的。會計估計涉及以最近期且可靠之資料進行判斷或假設。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中之會計估計變動之概念獲予以保留，並予以額外澄清。

預期應用此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之披露。有關影響（如有）未來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一交易產生的與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此修訂本縮小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段及24段之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豁免範圍，從而不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就稅務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相關資產及負債整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與相關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暫時性差異按淨額基準評估。

此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於2022年12月31日，受此修訂本影響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39,632,000元及人民幣645,910,000元。於應用此修訂本時，本集團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聯之所有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一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倘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用作抵扣暫時性差異）及一項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仍在評估應用此修訂本的全面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乃按照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之本集團有關組成分部之內部報告確認，以便將資源分配至分部並評估其表現。

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目的，呈報給主要營運決策人的資料主要根據已出售的產品類別列示，此亦為本集團組織及管理之基準。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為聲學產品、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光學產品、傳感器及半導體產品及其他產品。該等分部均代表本集團生產及出售的主要產品類別。來自該等產品的收入於轉讓產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概無將經營分部合併，以組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

有關本集團所提供貨品及服務之所有銷售合同年期及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更短時間。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約合同之交易價並無披露。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該等分部的資料呈列如下。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之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u>經營及可呈報分部</u>		
分部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聲學產品	8,848,150	8,582,092
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	7,276,206	5,638,782
光學產品	3,217,294	2,389,371
傳感器及半導體產品	1,256,404	1,013,350
其他產品	27,038	43,372
收入	<u>20,625,092</u>	<u>17,666,967</u>
分部業績		
聲學產品	2,489,983	2,545,593
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	1,549,437	1,220,778
光學產品	(416,721)	411,521
傳感器及半導體產品	146,106	153,489
其他產品	6,225	33,554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總溢利	3,775,030	4,364,935
未分配金額：		
利息收入	53,858	48,61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 （不包括利息收入）	471,202	296,829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170)	(926)
分銷及銷售開支	(447,731)	(332,505)
行政開支	(1,035,565)	(823,555)
研發成本	(1,546,338)	(1,726,217)
滙兌（虧損）收益	(5,523)	1,169
融資成本	(403,084)	(415,465)
稅前溢利	<u>860,679</u>	<u>1,412,876</u>

分部業績代表各分部所得（所發生）溢利（虧損），不包括利息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不包括利息收入）、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研發成本、滙兌（虧損）收益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之目的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之經營業績作出決策。本集團按集團層面分析其資產與負債及其他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不同分部所使用資產之攤銷及折舊開支已呈交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計量之詳情如下：

	攤銷及折舊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聲學產品	1,184,138	1,120,282
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	644,951	562,759
光學產品	528,713	453,397
傳感器及半導體產品	56,140	57,225
其他產品	10,877	3,046
	<u>2,424,819</u>	<u>2,196,709</u>
計入存貨成本之金額	2,424,819	2,196,709
未分配部分	562,180	505,452
	<u>2,986,999</u>	<u>2,702,161</u>

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亦即持有該等資產之相關集團實體之經營所在地。於海外國家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不超過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總值之10%。

下表乃按外部終端客戶所在地區分類之本集團收入分析：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大中華區*（經營所在國）	8,696,523	8,442,782
其他海外國家：		
其他亞洲國家	1,437,549	968,790
美洲	10,489,800	8,253,237
歐洲	1,220	2,158
	<u>20,625,092</u>	<u>17,666,967</u>

* 大中華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大中華區之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內地。

對於來自美洲、歐洲及其他亞洲國家之本集團外部終端客戶收入之分佈資料，不作個別披露。管理層認為，披露有關資料對本集團業務不利。

年內，來自本集團個別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之大客戶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4,657,229,000元（2021年：人民幣13,056,212,000元）並包括於本集團的所有分部。由於管理層認為披露各客戶的總收入及客戶數目對本集團業務不利，故並未作出有關披露。

4. 融資成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80,072	145,060
無抵押債券利息	236,876	178,278
租賃負債利息	25,289	46,016
或有結算撥備利息	62,620	66,945
	<u>404,857</u>	<u>436,299</u>
減：		
計入合資格資產之融資成本	(1,773)	(20,834)
	<u><u>403,084</u></u>	<u><u>415,465</u></u>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A)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a）	385,264	252,153
利息收入	53,858	48,611
租金收入	9,525	12,951
(B) 收益及虧損		
回購無抵押債券之收益（附註20）	168,793	-
處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4,353)	(45,546)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虧損）	5,308	(5,155)
終止租賃之收益	429	1,789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2,836	-
(C) 其他開支		
重組成本（附註b）	<u><u>(125,222)</u></u>	<u><u>-</u></u>

附註：

- (a) 此金額包括政府補助之攤銷人民幣235,550,000元（2021年：人民幣152,601,000元），詳情載於附註22。此外，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新冠肺炎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1,842,000元（2021年：人民幣2,434,000元）。剩餘金額主要為中國地方當局就本集團從事高科技業務、聘用海外專家及高科技人才而給予之獎勵補助。所有補助均於其確認之年度內獲批及領取。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續

- (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2022年啓動重組計劃以改善成本效益。因此，處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人民幣61,573,000元及裁員成本人民幣63,649,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並在「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中入賬。

6. 稅前溢利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薪酬	15,790	14,54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24,047	518,746
其他員工成本	4,485,645	4,460,187
員工成本總額*	5,125,482	4,993,47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90,348	2,499,12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12,896	197,649
折舊總額*	2,903,244	2,696,771
計入合資格資產之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8,860)	(40,442)
	2,874,384	2,656,329
存貨撥備，包括在已售貨品成本內	273,910	102,791
無形資產之攤銷	111,421	44,638
核數師酬金	3,831	3,494
確認列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6,576,152	13,199,241
包括在研發成本內之原材料成本	180,246	226,971
投資物業之折舊	1,194	1,194
交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989)	4,078
短期及低值資產租賃開支	41,293	33,004

* 員工成本人民幣958,359,000元（2021年：人民幣976,247,000元）及折舊人民幣249,022,000元（2021年：人民幣267,545,000元）已計入研發成本內。

7. 稅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206,117	162,935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62,858	53,530
中國及海外代扣代繳所得稅	151	164
過往年度稅項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1,747)	25,552
	<u>247,379</u>	<u>242,181</u>
遞延所得稅（見附註23）	(15,883)	(122,414)
	<u>231,496</u>	<u>119,767</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非另有其他獲中國有關稅務機關向集團實體給予之優惠稅務待遇，否則，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中國股息代扣代繳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第1號，外資企業於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累計未分派的溢利於2008年後分派予外國投資者時可豁免企業所得稅。然而，在其之後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則須徵收10%的企業所得稅，及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條及其實施細則第91條由中國附屬公司代扣。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倘香港居民企業擁有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最少達25%且被認定為股息受益所有人，則中國居民企業派付股息予香港居民企業之代扣稅率會進一步降為5%，否則維持按10%徵收。

此外，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正式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到期日介乎2023年至2024年（2021年：2022年至2023年）。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優惠稅率15%直至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屆滿為止。

根據新加坡相關法例及規定，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有權根據發展與擴張優惠計劃享有優惠稅率，而有關稅率乃基於進行符合條件之業務活動而給予。該優惠計劃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為10年。

根據越南相關法例及規定，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優惠稅率，而有關稅率乃基於進行符合條件之業務活動而給予。該越南附屬公司享有之免稅期將於2027年屆滿。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按各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稅項—續

年內稅項支出與稅前溢利之調節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u>860,679</u>	<u>1,412,876</u>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繳交稅項（附註a）	215,170	353,219
毋須繳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76,212)	(47,241)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項影響	108,574	75,368
稅務優惠及減免期之稅項影響	(136,089)	(181,292)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項影響	369,845	152,895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之稅項影響	1,690	23,107
確認前期未確認之可扣稅暫時性差異	(43,332)	(73,027)
動用／確認前期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7,087)	(67,330)
研發成本超額抵扣之影響（附註b）	(129,090)	(98,41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繳納不同稅率之影響	(44,857)	(36,867)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1,747)	25,552
中國及海外代扣代繳所得稅	151	(4,174)
其他	4,480	(2,026)
本年度稅項支出	<u>231,496</u>	<u>119,767</u>

附註：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2021年：25%）為本集團主要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當地稅率。
- (b) 於2021年3月，財政部、稅務總局發佈題為《關於進一步完善研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政策的公告》之2021年第13號公告，據此，若干從事製造業之中國附屬公司有權就其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產生之符合條件之研發費用享有額外100%稅前加計扣除。

8. 股息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分派的股息：		
2021年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零港元 （2020年：0.20港元）	-	201,892
2022年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零港元 （2021年：0.20港元）	-	201,360
	<u>-</u>	<u>403,252</u>

8. 股息—續

於報告期末之後，董事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2021年：無），其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9. 每股盈利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經計及年內股份回購及信託人所持股份（如附註26所披露）之影響，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821,305,000元（2021年：人民幣1,316,279,000元）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198,193,000股（2021年：1,206,381,000股）計算。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790,648,000元（得出自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821,305,000元，減去根據或有結算撥備之影響所造成之每股虧損之攤薄人民幣30,657,000元而調整得出之應佔附屬公司之虧損），以及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1,201,305,000股（得出自股份加權平均數1,198,193,000股，加入該計劃（定義見附註26）所產生之具攤薄性潛在股份3,112,000股之影響）計算。然而，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考慮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授出之受限制股份中之未行權股份（如附註26所載）所產生之影響，原因是行使有關股份將引致每股盈利增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董事認為由一家附屬公司授出之受限制股份中之未行權股份及或有結算撥備所產生之攤薄效應之影響並不重大或不具攤薄性，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作出有關假設。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948,180,000元（2021年：人民幣3,817,218,000元）。部分代價人民幣317,127,000元（2021年：人民幣576,467,000元）已於過往年度提前支付。

此外，本集團於年內處置／撤銷總賬面價值人民幣81,751,000元（2021年：人民幣71,469,000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人民幣5,825,000元（2021年：人民幣25,923,000元），並由此產生處置虧損人民幣75,926,000元（2021年：人民幣45,546,000元）。

本集團大部分樓宇位於中國，其所處土地（已計入使用權資產）具有中期土地使用權。

減值評估

由於光學產品分部於本年度出現虧損，本集團管理層對與光學產品分部有關之若干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824,319,000元、人民幣383,727,000元及人民幣103,487,000元進行減值評估。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之光學產品分部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於能夠建立合理而一致之分配基準時對企業資產進行分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評估—續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方法採用根據相關附屬公司管理層通過之涵蓋五年期間之財務預算並以於2022年12月31日之除稅前貼現率11.7%計算而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以相關行業之增長率3%進行推算。使用價值計算之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有關之假設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確定，按使用價值計算後，相關資產之賬面價值並無超出可收回金額，故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此確認減值虧損（2021年：無）。

11.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u>1,337,031</u>	<u>622,086</u>	<u>-</u>	<u>1,959,117</u>
於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u>1,380,374</u>	<u>580,577</u>	<u>72,722</u>	<u>2,033,673</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41,239	165,792	5,865	212,896
計入在建工程	<u>(25,128)</u>	<u>(3,732)</u>	<u>-</u>	<u>(28,860)</u>
	<u>16,111</u>	<u>162,060</u>	<u>5,865</u>	<u>184,036</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40,045	149,412	8,192	197,649
計入在建工程	<u>(30,489)</u>	<u>(9,953)</u>	<u>-</u>	<u>(40,442)</u>
	<u>9,556</u>	<u>139,459</u>	<u>8,192</u>	<u>157,207</u>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40,588	32,263
與低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不包括低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705	741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98,318	508,41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56	25,792
增加使用權資產			<u>219,148</u>	<u>394,032</u>

11. 使用權資產－續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租用多項租賃土地、樓宇及機器以供其業務營運之用。租賃合同按1年至50年不等之固定年限訂立。租賃條款乃個別磋商而定，所載條款及條件各不相同。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之租期長短時，本集團採用合同之定義並釐定可強制執行合同之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多項工業樓宇（主要設置其生產設施）及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之註冊擁有人。本集團已就收購該等物業權益支付一筆前期款項。僅在已付款項能夠可靠分配之情況下，該等自有物業之租賃土地部分方會獨立呈列。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就所有租賃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於2021年12月，除賬面價值人民幣730,150,000元之租賃土地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正進行有關申領）外，本集團已就所有租賃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關土地於2020年購入，於2021年支付收購款項結餘人民幣373,000,000元，並於2022年本集團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本集團定期就若干樓宇及機器等訂立短期租賃。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該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之短期租賃開支所屬之短期租賃組合相類似。

年內，本集團就使用租賃土地、樓宇及機器訂立年期介乎2年至50年（2021年：13個月至50年）之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09,469,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08,901,000元（2021年：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71,263,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370,755,000元）。除於收購租賃土地時所支付之款項人民幣9,679,000元（2021年：人民幣395,767,000元）外，對餘下新增使用權資產所作之確認乃構成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3,762,000元向政府歸還賬面價值人民幣20,926,000元之租賃土地，並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收益人民幣2,836,000元（2021年：無）。此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提前終止若干租賃，而此乃構成租賃變更。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8,815,000元（2021年：人民幣75,709,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9,244,000元（2021年：人民幣77,498,000元，並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租賃之收益人民幣429,000元（2021年：人民幣1,789,000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取得所租用之機器之擁有權，並將賬面價值人民幣66,857,000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2021年：無）。

11. 使用權資產－續

租賃限制或契約

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744,017,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622,086,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2021年：人民幣694,470,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653,299,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12.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於2021年1月1日	12,466
年內折舊	(1,194)
於2021年12月31日	11,272
年內折舊	(1,194)
於2022年12月31日	<u>10,078</u>

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	424,798	800,553
上市股份	42,259	47,400
	<u>467,057</u>	<u>847,953</u>

該等投資並非持作交易，而是持作長期策略用途。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等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原因是彼等認為在損益確認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之短期波動與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作長期用途並在長線變現其潛力之策略並不相符。

非上市股份

非上市權益投資指本集團於私人實體之股本權益。權益工具包括於從事(i)集成電路半導體器件生產及知識產權開發；(ii)傳感器及半導體研發及製造業務；(iii)高科技產品生產；(iv)車用固態激光雷達（「LiDAR」）傳感器；及(v)高端音響領域所用電子設備研發、製造及市場推廣之公司之股本權益。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了數家私營實體之若干股本權益，其中(i)以人民幣38,500,000元之總代價收購從事集成電路半導體器件生產之實體之股本權益；及(ii)以15,000,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103,452,000元）之代價收購從事高端音響領域所用電子設備研發、製造及市場推廣之實體之股本權益。

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續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59,992,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473,821,000元）之代價收購了私營實體之若干股本權益，主要包括投資於一家從事車用固態激光雷達傳感器業務之德國公司。

上市股份

上市股份投資指本集團於一家日本上市公司之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參考可得之市場買入報價後釐定之該投資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2,259,000元（2021年：人民幣47,400,000元）。

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貸款	39,012	-
非上市股份	147,291	50,349
	<u>186,303</u>	<u>50,349</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於(i)一家主要投資於業內領先的科技公司之私募股權基金之投資，該等科技公司大多數位於德國、德語系國家及地區、北歐國家及大中華區，以及其他具有強勁增長潛力之技術先進地區（「基金A」）；(ii)一家主要投資於從事傳感器及半導體業務之私人實體之私募股權基金之投資（「基金B」）；(iii)一家從事傳感器及半導體業務之私人實體之優先股投資；及(iv)一家從事增強現實顯示屏生產業務之私人實體之投資。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i)向基金A出資12,454,000美元（「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5,980,000元），包括該基金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前要求增加之41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74,000元）款項；(ii)認購芬蘭一家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金額為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594,000元）之可轉換貸款；及(iii)與基金B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基金B作出5,000,000英鎊之資本承擔，並已支付938,000英鎊（相當於約人民幣7,916,000元）。由於可轉換貸款含有衍生工具特性，容許持有人將未償還金額轉換為發行人之股本權益，故其入賬列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基金A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基金A作出60,000,000美元之資本承擔，並已支付2,478,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020,000元），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前該基金要求增加41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74,000元）之款項，該款項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此外，本集團向一家從事傳感器及半導體業務之私人實體作出優先股投資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1,879,000元）。

上述投資由於並非持作交易而是持作長期策略用途，故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並列入非流動資產。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重大變動（2021年：無）。

15. 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		非流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掉期合同	-	5,014	-	-
交叉貨幣掉期合同	8,326	8,575	7,706	17,003
	8,326	13,589	7,706	17,003

本集團與商業銀行訂立利率掉期合同，以通過將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將美元浮息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降至最低。該等合同之條款經磋商後與已對沖的銀行貸款之條款一致，名義金額與銀行貸款之本金金額相同，而管理層認為利率掉期合同屬高效對沖工具，並已基於對沖會計之目的指定該等掉期合同為現金流量對沖工具。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償還了該等美元浮息銀行貸款。因此，對沖會計處理已予終止，而累計對沖儲備人民幣23,661,000元已轉撥至損益。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率掉期合同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人民幣5,308,000元於損益中之「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項目內確認。

本集團與一家商業銀行訂立總名義金額為50,000,000美元（2021年：50,000,000美元）之交叉貨幣掉期合同，以將美元計值之無抵押債券（相關詳情載於附註20）之外匯匯率波動風險降至最低。交叉貨幣掉期合同與相應之美元計值無抵押債券中之重要條款高度一致，而管理層認為交叉貨幣掉期合同屬高效對沖工具，並合資格用作現金流量對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對沖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對沖虧損人民幣17,619,000元（2021年：虧損人民幣3,067,000元）已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對沖儲備累計。現金流量對沖收益人民幣21,324,000元（2021年：虧損人民幣14,211,000元）已重新分類至損益，並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及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末，根據現金流量對沖處理之尚未到期衍生合同之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範圍	遠期合同匯率	利率		互換頻率	
			收取	支付	收取	支付
於2022年12月31日						
<u>交叉貨幣掉期合同</u>						
50,000,000美元	2024年11月27日	1美元兌 人民幣6.7345元	3.00%	5.38%	每半年	每半年
於2021年12月31日						
<u>交叉貨幣掉期合同</u>						
50,000,000美元	2024年11月27日	1美元兌 人民幣6.7345元	3.00%	5.38%	每半年	每半年

以上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上述衍生工具之計量分類為公允價值級別內的第2級（詳情見附註28）。

15. 衍生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並須遵守可強制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

本集團已與多家銀行簽署利率掉期合同及交叉貨幣合同，有關合同受國際掉期與衍生品商品協會主協議（「ISDA協議」）保護。該等衍生工具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原因是ISDA協議訂明抵銷權僅於違約、清盤或破產時生效，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抵銷所確認金額之合法強制執行權。由於總淨額結算安排涉及之金額並不顯著，故並無提供進一步披露。

16. 交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收款項	4,089,490	4,062,457
銀行承兌及商業滙票	189,168	434,863
	<u>4,278,658</u>	<u>4,497,320</u>
預付款項	314,409	373,853
可收回增值稅稅項	666,099	836,684
其他應收款項	263,471	292,900
應收貸款及利息*	8,523	11,970
	<u>5,531,160</u>	<u>6,012,727</u>

* 向本集團若干供應商提供之貸款人民幣8,359,000元（2021年：人民幣11,609,000元）為無擔保且按1%至4.35%（2021年：4.35%）之年利率計息。該數額應於1年內償還。

於2021年1月1日，客戶合同之交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519,570,000元。

交易應收款項以及銀行承兌及商業滙票（扣除信用損失撥備）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或票據發行日期（與相應之收入確認日期相近之日期）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天	4,098,361	4,133,170
91至180天	169,795	293,704
超過180天	10,502	70,446
	<u>4,278,658</u>	<u>4,497,320</u>

客戶主要以記賬方式交易，一般須於發出發票後30天至120天付款。本集團接納信用期屆滿後30天至180天到期之銀行承兌及商業滙票代替即時現金付款。

16. 交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交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款項，其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91,749,000元（2021年：人民幣170,160,000元）。於逾期結餘中，人民幣11,126,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2021年：人民幣34,062,000元）。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交易應收款項以及銀行承兌及商業滙票載列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u>195,325</u>	<u>154,662</u>

17. 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同負債

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付款項	2,131,255	2,626,140
應付票據—有擔保	<u>1,111,657</u>	<u>1,637,537</u>
	3,242,912	4,263,677
應付工資及福利	444,049	476,77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673,133	599,1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13,509	545,43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應付款項	-	169,605
與授予僱員之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26） 相關之應付款項	<u>87,116</u>	<u>92,923</u>
	5,060,719	6,147,520
減：非流動負債項下所呈列於12個月後 結算的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u>(101,976)</u>	-
	<u>4,958,743</u>	<u>6,147,520</u>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擔保、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於發票日期或票據發行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天	2,576,830	3,300,438
91至180天	654,872	949,924
超過180天	<u>11,210</u>	<u>13,315</u>
	<u>3,242,912</u>	<u>4,263,677</u>

17. 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同負債—續

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載列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645,563	686,669
日圓	3,037	15,210
歐元	19,938	21,546
	<u> </u>	<u> </u>
<u>合同負債</u>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微型器件的合同負債	30,435	22,324
	<u> </u>	<u> </u>

於2021年1月1日，合同負債為人民幣14,734,000元。年初合同負債已於年內確認為收入。

倘本集團於開始生產活動前收取按金，將引致於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負債，直至就有關合同確認之收入超過按金金額。就一小部分本集團客戶而言，本集團接納生產訂單時收取介乎30%至100%之按金。

18. 租賃負債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92,087	242,035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的期間內	123,251	149,531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的期間內	191,280	143,555
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70,564	159,349
	<u> </u>	<u> </u>
	777,182	694,470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呈列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292,087)	(242,035)
	<u> </u>	<u> </u>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呈列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485,095	452,435
	<u> </u>	<u> </u>

租賃協議並無載列承租人一方的任何或有租金。

本集團訂立的所有租賃協議概無載有續租選擇權。就租賃負債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26%（2021年：4.56%）。該等租賃負債按未付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

18. 租賃負債—續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租賃義務載列如下：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98,922	22	-
於2021年12月31日	<u>101,279</u>	<u>252</u>	<u>1,003</u>

19. 銀行貸款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3,559,803	3,232,389
減：包括於流動負債中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1,832,603)	<u>(2,902,389)</u>
一年後到期款項	<u>1,727,200</u>	<u>330,000</u>
按以下時間償還之上述銀行貸款之賬面價值*：		
一年內	1,832,603	2,902,389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的期間內	<u>1,727,200</u>	<u>330,000</u>
	<u>3,559,803</u>	<u>3,232,389</u>

* 該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計算。

本集團以各自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銀行貸款載列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277,515
人民幣	<u>54,000</u>	<u>-</u>

本集團借款載列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2,969,523	2,052,884
浮息借款	<u>590,280</u>	<u>1,179,505</u>
	<u>3,559,803</u>	<u>3,232,389</u>

19. 銀行貸款－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浮息貸款主要按LIBOR及其他相關銀行間同業拆息加一定基點調整後計息（2021年：LIBOR、HIBOR及其他相關銀行間同業拆息加一定基點調整後計息）。管理層認為，由於本集團之LIBOR浮息貸款將於停止發佈LIBOR浮息借款前全數償還，利率基準改革將不會對該等浮息貸款造成重大影響。

浮息銀行貸款乃按介乎2.55%至4.90%之年利率計息（2021年12月31日：按介乎0.70%至1.00%之年利率計息）。定息銀行貸款按介乎1.75%至3.80%之年利率計息（2021年12月31日：按介乎0.90%至4.30%之年利率計息）。本公司已向各相關銀行作出擔保，以獲得該等借款。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非即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034,369,000元乃基於策略計劃提早償還（2022年：無）。

20. 無抵押債券

於2019年發行之無抵押債券

於2019年，本集團發行了於2024年11月27日到期並按固定票面年利率3.000%計息之388,000,000美元無抵押債券（「**2024債券**」）。該無抵押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2024債券之實際年利率為3.15%。

於2022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之無抵押債券本金額包括2024債券之276,818,000美元（2021年：388,000,000美元），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21,798,000元（2021年：人民幣2,462,010,000元）。

於2021年發行之無抵押債券

於2021年，本集團發行了於2026年6月2日到期並按固定票面年利率2.625%計息之300,000,000美元無抵押債券（「**2026債券**」）以及於2031年6月2日到期並按固定票面年利率3.750%計息之350,000,000美元無抵押債券（「**2031債券**」）。該等無抵押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2026債券及2031債券之實際年利率分別為2.7023%及3.8656%。

於2022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之無抵押債券本金額包括2026債券之252,604,000美元（2021年：300,000,000美元），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753,985,000元（2021年：人民幣1,905,365,000元）；及2031債券之350,000,000美元（2021年：350,000,000美元），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412,062,000元（2021年：人民幣2,205,807,000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有關以代價97,840,000美元回購本金額111,182,000美元及賬面價值人民幣786,538,000元之2024債券及以代價35,926,000美元回購本金額47,396,000美元及賬面價值人民幣335,416,000元之2026債券之收購要約，並於回購後對該等債券作出相應註銷。由於獲回購之無抵押債券已予終止確認，故於損益中確認了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收益人民幣168,793,000元。就發行在外之2024債券及2026債券進行收購要約乃旨在優化集團之債務結構及積極管理其負債。有關回購無抵押債券之收購要約之進一步詳情乃載於本公司2022年9月28日之公佈。

21. 來自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之注資及或有結算撥備

誠如2020年7月22日所公佈，誠瑞光學（常州）股份有限公司（「誠瑞光學」，前稱瑞聲通訊科技（常州）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及其直接控股公司瑞聲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瑞聲香港」）及瑞聲科技信息諮詢（常州）有限公司（「瑞聲諮詢」）先後與四名獨立戰略投資者（「首輪戰略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該等投資者已同意向誠瑞光學作出增資合共人民幣1,150,000,000元。由於引入首輪戰略投資者，本集團於誠瑞光學集團之權益由100%攤薄至90.42%。於誠瑞光學集團淨資產賬面價值所佔之部分（人民幣658,654,000元）已轉撥至非控股股東權益。

於2020年10月9日，本公司進一步公佈誠瑞光學、瑞聲香港、瑞聲諮詢及首輪戰略投資者與18名新獨立戰略投資者（「次輪戰略投資者」）訂立股東協議（「2020年股東協議」），內容有關次輪戰略投資者透過認購誠瑞光學新發行之股份向誠瑞光學作出增資人民幣1,658,000,000元。由於完成引入次輪戰略投資者，本集團於誠瑞光學集團之權益進一步攤薄至82.02%。

根據2020年10月9日公佈所詳述之股東協議，倘某些未來事件（包括獨立上市條件）發生或不發生，次輪戰略投資者有權要求本集團作出加上溢價之資本償還。由於本集團負有交付現金之合同責任，因此已對權益確認或有結算撥備，並因條件定於三年期內履行而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

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2月1日就有關建議分拆誠瑞光學於中國一家證券交易所獨立上市之最新進展作出之公佈，誠瑞光學之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保薦人已於2021年2月1日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江蘇省監管局提交關於開始上市前輔導程序之申請。其後，中國證監會江蘇省監管局亦已於輔導監管信息系統確認受理有關申請。

鑒於誠瑞光學正籌備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為符合中國之上市監管規定及市場慣例，誠如於2021年10月31日所公佈，誠瑞光學之股東已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2020年股東協議（「終止協議」）並就終止協議訂立補充協議，據此，首輪戰略投資者及次輪戰略投資者（統稱「現有戰略投資者」）獲授予若干權利，致使現有戰略投資者原本根據2020年股東協議獲授之若干股東權利受到修改。由於次輪戰略投資者獲授之權利中有關要求本集團在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之情況下作出加上溢價之資本償還之權利保持不變，故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繼續確認合同義務為或有結算撥備。

21. 來自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之注資及或有結算撥備－續

根據本公司2022年5月10日之股份轉讓協議，瑞聲香港同意向一名獨立戰略投資者（「賣方」）購買48,289,693股誠瑞光學股份，佔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133%，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0元，相當於賣方於2020年之資本本金金額。於返還該戰略投資者之注資後，債務總額人民幣130,000,000元已於權益終止確認。此交易導致本集團於誠瑞光學之權益由80.38%變為81.10%。此外，賣方亦已與其他戰略投資者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轉讓於誠瑞光學之合共0.8232%權益。因應該等交易，人民幣147,789,000元（金額相當於瑞聲香港所支付之代價以及所失去之賣方原應獲得之權益）之或有結算撥備乃予以終止確認。或有結算撥備之已終止確認金額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7,789,000元乃直接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確認。

根據本公司2022年12月16日之公佈，本公司已決定推遲擬分拆及獨立上市之計劃，而上海證券交易所已接納誠瑞光學主動提出之關於撤回擬分拆及獨立上市申請材料之申請。本公司認為，擬分拆及獨立上市（如順利推進）將會為本公司及誠瑞光學在商業上帶來裨益，因此，本公司將於包括市場環境在內等因素改善時繼續進行擬分拆及獨立上市計劃。

22. 政府補助

年內，本集團自多個中國政府機關獲得政府補助合共人民幣172,408,000元（2021年：人民幣307,144,000元），作為租賃工廠、興建電子廠及購置機器之獎勵。由於補助與資產有關，已收之款項將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化基準攤銷並轉撥至損益。

年內，人民幣235,550,000元（2021年：人民幣152,601,000元）之補助已轉撥至損益。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之主要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貨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63,000	32,000	-	-	95,000
計入損益	<u>36,301</u>	<u>6,717</u>	<u>71,312</u>	<u>1,715</u>	<u>116,045</u>
於2021年12月31日	99,301	38,717	71,312	1,715	211,045
計入(扣除)損益	12,969	(1,022)	6,077	(981)	17,043
收購附屬公司	-	-	-	232	232
滙兌調整	<u>-</u>	<u>81</u>	<u>-</u>	<u>-</u>	<u>81</u>
於2022年12月31日	<u>112,270</u>	<u>37,776</u>	<u>77,389</u>	<u>966</u>	<u>228,4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攤銷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就未分配 溢利之 中國代扣 代繳所得稅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43,729	5,157	48,886
分配後撥回代扣代繳所得稅	-	(4,338)	(4,338)
計入損益	(2,031)	-	(2,031)
滙兌調整	<u>(963)</u>	<u>(819)</u>	<u>(1,782)</u>
於2021年12月31日	40,735	-	40,735
扣除損益	1,160	-	1,160
滙兌調整	<u>952</u>	<u>-</u>	<u>952</u>
於2022年12月31日	<u>42,847</u>	<u>-</u>	<u>42,847</u>

附註：

- (a) 存貨產生之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將於出售存貨後撥回。
- (b) 遞延所得稅乃自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價值與其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產生。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務虧損約人民幣5,842,781,000元（2021年：人民幣3,729,369,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已就其中虧損約人民幣636,663,000元（2021年：人民幣662,008,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因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概無就餘下之虧損約人民幣5,206,118,000元（2021年：人民幣3,067,361,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未確認稅務虧損可於虧損發生後五年或十年內至2032年（2021年：2031年）結轉。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其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之相關中國代扣代繳所得稅有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此乃由於管理層計劃將盈利保留在該等附屬公司之內。

2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美元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		
法定：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之普通股	1,208,500,000	12,085
回購及註銷股份	<u>(5,250,000)</u>	<u>(52)</u>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	<u>1,203,250,000</u>	<u>12,033</u>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回購及註銷股份		<u>98,135</u> <u>(427)</u>
於2022年12月31日		<u>97,708</u>

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回購其自身之普通股如下：

回購 月份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9月	3,750,000	12.72	11.90	46,544
12月	3,705,500	17.90	16.76	64,316
	<u>7,455,500</u>			<u>110,860</u>

24. 股本—續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以110,86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0,052,000元）之代價於市場回購合計7,455,500股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2021年：無），其中於2022年12月就回購股份之代價人民幣34,604,000元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於該等回購股份中，5,250,000股普通股於年內被註銷（2021年：無）。

概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25.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蘇州碩貝德

於2022年4月30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收購主要從事電子相關配件及器件貿易業務之蘇州碩貝德（其後於2022年5月11日更名為泰瑞美精密製造（蘇州）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5,000,000元。有關收購於2022年4月30日完成，並已採用收購法入賬為業務收購。

轉讓代價

現金

人民幣千元

65,000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龐大，其已從轉讓代價中撇除並已於本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行政開支」項目內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獲得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2

使用權資產

56

存貨

4,824

交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25,8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623

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34,235)

應付稅項

(214)

9,981

所獲得之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交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446,000元，其總合同價值為人民幣25,446,000元。於收購日對預期不可收回之合同現金流量之最佳估算為零。

25.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收購蘇州碩貝德－續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65,000
減：收購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	<u>(9,981)</u>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u><u>55,019</u></u>

收購蘇州碩貝德所產生之商譽乃包含蘇州碩貝德之整體員工組合以及截至收購日仍在與潛在新客戶磋商之若干潛在合同。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是其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

預期此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不可作扣稅用途。

收購蘇州碩貝德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	65,000
減：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	<u>(11,623)</u>
	<u><u>53,377</u></u>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內溢利中有人民幣8,086,000元可歸因於蘇州碩貝德帶來之新增業務。年內收入有人民幣92,230,000元來自蘇州碩貝德。

倘收購蘇州碩貝德乃於2022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之年內收入應為人民幣20,664,960,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應為人民幣825,872,000元。此備考資料僅供參考，其未必代表倘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完成收購而實際應錄得之收入及經營業績，亦無意作為對未來業績之預測。

於釐定倘蘇州碩貝德於年初已獲收購時本集團之「預估」收入及溢利時，本公司董事按於收購日確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金額，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B) 收購東陽精密

於2021年12月14日，本集團收購了東陽精密之100%權益。東陽精密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資訊科技產品所用的金屬框架材料，本集團收購之目的乃為透過戰略性尋求合作關係及收購機會以達致對外發展。有關收購作為業務收購已採用收購法入賬。

25.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東陽精密—續

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273,63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付託管保證金	<u>169,443</u>
總計	<u><u>443,073</u></u>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2,620,000元已從轉讓代價中撇除，並已於當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行政開支」分項中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獲得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432
使用權資產	25,79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1,908
存貨	89,943
交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034
可收回稅項	2,3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1,263
交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19,551)
銀行貸款	(38,500)
租賃負債	<u>(7,574)</u>
	<u><u>387,077</u></u>

所獲得之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交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8,922,000元，其總合同價值為人民幣78,922,000元。於收購日對預期不可收回之合同現金流量之最佳估算為零。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443,073
減：收購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	<u>(387,077)</u>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u><u>55,996</u></u>

收購東陽精密所產生之商譽乃包含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東陽精密之整體員工組合等因素所帶來之利益。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是其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

預期此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不可作扣稅用途。

25.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東陽精密—續

收購東陽精密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	443,073
減：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	(121,26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付託管保證金*	(169,443)
	<u>152,367</u>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付託管保證金已於2022年5月30日於發表完整賬目及按照協議所述確認對總代價之最終調整時轉讓予賣方。

26.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3月23日採納了瑞聲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依據本公司與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信託人」）之間的信託契據設立，而僱員可經董事會甄選參與。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股份將可由信託契據中聲明設立信託之信託人按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之認購價認購，或於香港聯交所購買。

於授出股份獎勵時，相關數目之股份乃合法發行或轉讓予信託人（彼乃為經甄選僱員之利益而持有股份）。被授予者於股份行權前不應擁有任何股份權益或權利（包括收取股息之權利）。

有關股份獎勵之開支計入相關行權期間之損益，並相應增加股份獎勵儲備。

於2021年8月26日，信託人以總代價253,28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11,211,000元）按每股介乎40.20港元至42.95港元之價格於香港聯交所購買合共6,042,500股股份，以供該計劃之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信託人已累計購買合共6,042,500股本公司股份。自採納該計劃之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概無向信託人發行新股份且概無根據該計劃向經甄選僱員授出股份。

26. 股份獎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2022年3月24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無償向340名經甄選僱員授出合計10,230,593股股份。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股份之公允價值乃參考股份於發放獎勵之日之市值釐定，並由於該等僱員無權於股份行權期內收取已付股息而並無計提預期股息。已授出之股份將於自授出日期起最多三年之必需服務期內行權。

於2022年3月25日，信託人以總代價77,28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2,477,000元）按每股介乎17.9港元至19.2港元之價格於香港聯交所購買合共4,188,500股股份，以供該計劃之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信託人已累計購買合共10,231,000股本公司股份。自採納該計劃之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概無向信託人發行新股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計劃授予經甄選僱員的股份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權期	股份數目			
		於2022年 1月1日	於2022年 3月24日授出	被沒收之 股份權利	於2022年 12月31日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4日	-	3,406,787	(212,854)	3,193,933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4日	-	3,406,787	(212,854)	3,193,933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3月24日至 2025年3月24日	-	3,417,019	(213,495)	3,203,524
		-	10,230,593	(639,203)	9,591,390

上述授予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股份數目	行權條件	授出日期	行權期	每股市值 港元	股份 公允價值 港元
向經甄選僱員授出 獎勵股份	3,406,787	授出日期起1年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4日	17.64	60,095,731
	3,406,787	授出日期起2年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4日	17.64	60,095,731
	3,417,019	授出日期起3年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3月24日至 2025年3月24日	17.64	60,276,199
	<u>10,230,593</u>					<u>180,467,661</u>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之該計劃之股份確認總開支人民幣68,651,000元（2021年：無）。

26. 股份獎勵計劃—續

附屬公司計劃

誠瑞光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三家有限合夥企業（「該等平台」）就搭建股權激勵平台訂立增資協議。附屬公司計劃給予經甄選之誠瑞光學僱員（「合資格計劃參與者」）認購誠瑞光學股份之權利，相關股份佔誠瑞光學經擴大股本約2.0%或135,377,918股股份，相應代價為人民幣135,377,918元或按授出時應付認購價每股誠瑞光學股份人民幣1元，其須於授出時同時支付。根據附屬公司計劃，合資格計劃參與者將以現金，或結合現金與按市場利率向本集團或該等平台借入之相關經批准貸款，以支付股份認購價。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附屬公司計劃向合資格計劃參與者支付之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025,000元。（2021年：經附屬公司計劃籌集之資金為人民幣135,378,000元。於扣除本集團向若干合資格計劃參與者授出之貸款人民幣35,663,000元後，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99,715,000元。）

除於2021年已授出且已即時行權之11,163,857股股份外，餘下股份將待誠瑞光學於等待期內之相關主要業績目標獲達成後，於三年半之必需服務期內行權（「受限制股份」）。於發行已根據附屬公司計劃行權之新股份後，本集團於誠瑞光學之權益將會有所變動。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直接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保留溢利）確認。就於2022年授出之受限制股份而言，按每股誠瑞光學股份人民幣1元之認購價回購21,571,493股受限制股份及按每股誠瑞光學股份人民幣1元之認購價向合資格計劃參與者授出12,524,147股受限制股份。該等股份將待誠瑞光學於等待期內之相關主要業績目標獲達成後，於2022年授出日期至2024年結束為止之必需服務期內行權。

於2022年12月31日，有關受限制股份中未行權部分之現金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87,116,000元乃入賬為其他應付款項，原因是該等股份或可收回（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2,923,000元）。

附屬公司計劃項下附有行權條件之受限制股份之概要載列如下：

	受限制 股份數目	股份激勵 於授出日期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尚未行權	-	-
於年內授出	135,377,918	227,847
於年內行權	(11,163,857)	(18,890)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權	124,214,061	208,957
於年內授出	12,524,147	20,856
於年內回購	(21,571,493)	(35,922)
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權	115,166,715	193,891

26. 股份獎勵計劃—續

附屬公司計劃—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於年內回購並透過該等平台持有及可根據附屬公司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之受限制股份為9,047,346股（2021年12月31日：無）。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就其根據附屬公司計劃授出之股份確認總開支人民幣53,828,000元（2021年：人民幣50,203,000元），該款項乃計入本集團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本公司董事認為，受限制股份之估計補償成本乃根據2022年誠瑞光學最新交易價格之代價計算得出（2021年：參考2020年10月誠瑞光學最新發行股份之代價，按誠瑞光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計算得出）。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訂其對預期最終行權的受限制股份所作之估計。修訂該等估計所產生之任何影響均於損益確認，並對包括於非控股股東權益內之股份支付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27.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持作租賃之物業已獲承租人承諾於未來1年租用（2021年：2年）。

就租賃應收之未折現租金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380	15,220
第二年	-	8,066
	<u>6,380</u>	<u>23,286</u>

28.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為了財務報告之目的，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本公司董事已成立由本公司首席創新官領導之投資委員會，以就公允價值之計量釐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於估計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使用可取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針對含有第3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工具，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投資委員會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對估值模型設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首席創新官按季向本公司董事匯報投資委員會之發現結果，以解釋公允價值波動之成因。

28.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i)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價值計量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之公允價值級別（1至3級）之資料。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於		公允價值級別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之關係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上市股份	42,259	47,400	第1級	於活躍市場取得之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非上市權益投資	46,342	450,362	第3級	收益法。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法以得出通過擁有該等投資而將予產生之未來經濟利益或未來預期現金流量現值。	折現率，考慮以資本資產定價模型釐定之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預測未來現金流量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預測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非上市權益投資	233,115	336,717	第3級	市場法。使用市場法以根據相關投資之近期交易價格或使用在業務及業務模式上類似的所選可比上市公司之滾動12個月（「TIM」）市銷率（「市銷率」）倍數釐定估值，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調整。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 所選可比公司之TIM市銷率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TIM市銷率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非上市權益投資	145,341	13,474	第3級 (2021年：第2級*)	相關投資之近期交易價格。(2021年：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合計	467,057	847,9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2,468	18,471	第3級 (2021年：第2級*)	市場法。使用市場法以根據相關投資之近期交易價格或使用在業務及業務模式上類似的所選可比上市公司之TIM市銷率倍數釐定估值，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調整。(2021年：不適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 所選可比公司之TIM市銷率倍數。(2021年：不適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TIM市銷率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2021年：不適用)

28.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一續

(i)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一續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於		公允價值級別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之關係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823	31,878	第3級 (2021年：第2級*)	收益法。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法以得出通過擁有該等投資而將予產生之未來經濟利益或未來預期現金流量現值。 (2021年：不適用*)	折現率，考慮以資本資產定價模型釐定之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預測未來現金流量。(2021年：不適用)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預測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2021年：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9,012	-	第3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69.78%	波動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合計	186,303	50,349				
利率掉期合同	-	5,014 負債 (以對沖會計處理)	第2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遠期利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收益曲線)及合同利率估計，經計及對手方及本集團(如適當)之信用風險後按適用折現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交叉貨幣掉期合同	16,032 負債 (以對沖會計處理)	25,578 負債 (以對沖會計處理)	第2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遠期匯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收益曲線)及合同匯率估計，經計及對手方及本集團(如適當)之信用風險後按適用折現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於2021年12月31日，有關投資於臨近報告期末作出或自注資以來仍處於初期建立階段，管理層認為，有關投資於年末之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8.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ii)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303,995	-
已購買	518,821	-
虧損總額：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	(25,795)	-
匯兌調整	(9,942)	-
	<hr/>	<hr/>
於2021年12月31日	787,079	-
自第2級轉入第3級	13,474	50,349
已購買	141,952	128,816
虧損總額：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	(569,851)	-
匯兌調整	52,144	7,138
	<hr/>	<hr/>
於2022年12月31日	<u>424,798</u>	<u>186,303</u>

其他綜合收益中有人民幣569,851,000元虧損（2021年：人民幣25,795,000元虧損）為與本報告期末所持有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有關，並入賬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變動。

(iii) 並非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基於活躍市場所得買入報價得出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971,698,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575,029,000元）之上市無抵押債券外，管理層認為，按攤餘成本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本公司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不僅是持份者權益及信心的保障，亦是本集團持續長期發展及價值創造的必要組成部分。董事會乃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中心，定期審閱及改進行為原則、政策及常規，旨在支持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增長。良好的企業管治結構包括一個高素質的董事會、高標準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意識、高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以及一個有效設計、實施及執行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基於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對本公司實際表現的定期審閱，董事會信納於整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符合所有守則條文。

此外，董事會於2022年已審閱並更新／採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常規以及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於2022年4月公佈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可持續發展報告。我們相信，可持續發展報告連同企業管治報告將有助闡釋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之策略、政策及常規。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至關重要。本公司已制定企業風險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以有效識別、評估、減輕及監控主要策略、市場、財務、經營及合規風險。該框架使本公司能夠採取積極及結構化方法，透過持續監督及審閱，識別及管理組織內之風險。董事會（先透過審核及風險委員會）負責在設計、實施及維持良好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方面持續監督及評估管理層。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就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常規及重要的判斷與估計事項。年內，審核及風險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每次均於董事會會議之前舉行，以考慮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及相關公佈。為加強本公司企業風險管理，外部核數師計劃備忘錄所識別之高風險範圍（如有）已獲討論，並在視為合適的情況下協定特殊內部審計程序。於2022年，委員會與外部核數師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會議乃定於全體董事會會議前數個工作日舉行，以確保管理層有充分時間回應任何所提出之重大問題，以便於其後的董事會會議上作進一步討論及報告。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向全體董事報告於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會議所涵蓋之重要事項。根據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工作及於董事會會議上的進一步審議，董事會確定並履行其於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

高級管理層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及常規，並已向董事會確認，於整個2022年財政年度，該等程序及常規已足夠及有效運作。審核及風險管理部門對指定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充分及有效性，展開獨立的分析及評估。除了董事會獲適時提供之業務營運、財務業績及戰略事項之主要更新外，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亦收取管理層及內部審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報告季度更新。

董事會及管理層確認，於企業風險管理有效深入業務決策（不論是戰略或經營決策）之前，在風險文化、風險偏好及風險管理常規方面，將需要不斷改良及鞏固。

更全面的企業管治報告將會載入年報內並寄發予股東，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aactechnologies.com 內查閱，當中載有下列本公司管治框架之主要部分：

- I. 董事會及行政管理層
- II. 管治架構及董事委員會
- III. 企業管治守則
- IV. 遵守法例及法規
- V. 聯席公司秘書
- VI. 內部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VII. 外部法定審計
- VIII. 操守守則、舉報政策及反欺詐及反賄賂政策
- IX. 股東參與及價值
- X. 股東權利

可持續發展

2022年是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之第三個年頭，又一個充滿挑戰的一年。我們始終堅定不移地致力推動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而下文描述了一些年內取得之改善及採取之措施。

在充滿挑戰之經濟環境中，我們重點保護我們寶貴的財產 — 我們的員工。今年，我們在保持工資水平不變的同時減少了僱員每月工作總時數，以及在新冠肺炎疫情下提供彈性上班安排，目的是提高僱員在工作場所之整體滿意度。我們相信我們所作之努力將帶來許多裨益，其中包括維護員工全面福祉，此乃對吸引及挽留關鍵人才、鼓勵人才創新相當重要。此外，在內部方面，本集團已遷移至一個新的人力資源線上數字化平台，全面整合了供員工使用之行政、程序及服務，使重要信息能夠快速分發，促進無縫協作以提高工作效率。

此外，以下為我們其他可持續發展工作之摘要：

- 董事會開辦並參與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培訓課程，內容有關制定新的全球可持續發展披露基線，以提高在創造及保護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長期價值方面之董事會監督成效；
- 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繼續檢討及更新已識別之重大議題及其重要性、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目標，以確保其與本集團長期目標一致；及
- 大規模節能項目已擴展至本集團更多場所，此將有助減少對傳統能源之倚賴及成本，其中例如我們於揚州之新工廠：在太陽能光伏板之安裝、外牆隔熱及熱能回收系統中融入了「綠色元素」。

最後，我們在與可持續發展有關之表現及信息披露方面持續努力，獲得多家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信譽昭著的評獎機構認可，更重要的是部分評級有所提升，此不但為我們帶來鼓舞，同時亦反映本集團正朝著正確的方向邁進。

股份獎勵計劃

誠如本公司於2016年3月23日所公佈，董事會決議採納經董事會挑選之僱員（不包括被排除之僱員）可參與之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目的為允許本公司向經甄選僱員授出獎勵，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激勵，並為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吸納合適人才。根據該計劃，計劃期限內可獎勵的最多股份數目以本公司實時已發行股本之1.65%（即於2023年3月23日為19,775,250股）為限，可向任何一名經甄選僱員授出之獎勵股份最多不超過本公司實時已發行股本之0.5%（即於2023年3月23日為5,992,500股）。根據該計劃，股份將由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信託人」）按董事會釐定的認購價認購或於香港聯交所購買（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將於歸屬前根據該計劃由信託人代表經甄選僱員以信託方式持有。

自採納該計劃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該計劃之規則及信託契據向信託人發行新股份。於2021年8月、2022年3月及2023年1月，該計劃之信託人動用本公司內部資源，於香港聯交所分別購買6,042,500股、4,188,500股及3,276,000股股份，以供該計劃之用。上述購股之詳情及有關信託人所持股份之資料載列如下：

購買日期：	2021年8月26日
購股總數：	6,042,500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0.5%
每股代價：	介乎40.20港元至42.95港元
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	253,287,800港元
購買日期：	2022年3月25日
購股總數：	4,188,500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0.3%
每股代價：	介乎17.9港元至19.2港元
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	77,283,190港元
購買日期：	2023年1月13日、17日、18日及20日
購股總數：	3,276,000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0.3%
每股代價：	介乎17.34港元至21.50港元
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	65,009,100港元
信託人於本公佈日期持有之股份數目結餘：	13,507,000股

於2022年3月24日，已向340名僱員授出合計10,230,593股獎勵股份，概無股份已歸屬予僱員。於2022年12月31日，除因若干被授予者不再為本集團僱員，而根據該計劃自動失效之獎勵外，已根據該計劃向經甄選僱員授出合計9,591,390股獎勵股份。

本節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16年3月23日有關採納計劃之公佈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股份回購

本公司相信，除持續增加每股盈利及每股內含價值外，在適當時機回購本公司股份亦是提升本公司股東長期價值之重要措施。

於2022年5月12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股東授予本公司董事回購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回購授權」）。根據回購授權，本公司獲准回購最多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股份。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回購授權回購合共7,455,500股股份，佔於2021年12月31日之已發行1,208,500,000股股份約0.6%。2022年回購股份總代價為110.86百萬港元，當中從2022年12月回購股份代價64.32百萬港元中，人民幣34.6百萬元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於該7,455,500股股份中，年內註銷了5,250,000股普通股，並於2023年1月註銷了2,205,500股普通股。於2023年1月，本公司根據回購授權回購合共2,544,500股股份，佔於2022年12月31日之已發行1,203,250,000股股份約0.2%。

於本公佈日期，所有獲回購之股份均已註銷。上述股份回購反映了本公司堅實的財務狀況及董事會對本公司未來業務前景之強烈信心。本公司董事相信，股份回購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

回購之詳情如下：

月份	普通股總數	每股已付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已付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¹⁾ (千港元)
2022年9月	3,750,000	12.72	11.90	46,544
2022年12月	3,705,500	17.90	16.76	64,316
2023年1月	2,544,500	18.02	16.40	42,766

附註：

(1) 包括經紀佣金、交易徵費、印花稅及交易成本共487,000港元。

債券回購

本公司向專業投資者發行了以下債券：(i)於2019年發行2024年到期之388,000,000美元3.00厘債券（稱為2024債券，股份代號：40075）；(ii)於2021年發行2026年到期之300,000,000美元2.625厘債券（稱為2026債券，股份代號：40699）；及(iii)於2021年發行2031年到期之350,000,000美元3.750厘債券（稱為2031債券，股份代號：40700）。

於2022年9月14日至2022年10月12日，本公司進行了以現金購買最多為適用接納金額上限之存續的2024債券及2026債券之收購要約（「收購要約」），其旨在優化集團之債務結構及積極管理其負債。

透過收購要約，本公司成功完成購買 111,182,000 美元之 2024 債券及 47,396,000 美元之 2026 債券，並合共支付 133,766,000 美元，使 2024 債券及 2026 債券之未償還本金總額分別減至 276,818,000 美元及 252,604,000 美元。

其後於2023年1月，本公司於公開市場購買1,000,000美元之2026債券及1,000,000美元之2031債券，並合共支付1,620,000美元，使2026債券及2031債券之未償還本金總額分別減至251,604,000美元及349,000,000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人力資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27,798名全職僱員，較2021年12月31日之僱員人數37,591名減少26%。整體員工人數減少是由於本集團持續提升僱員能力、投資於自動化及先進生產技術，加上疫情亦對市場造成不確定性。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按其個人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釐定。管理層不時以基準成績為基礎審視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並基於員工個人表現公平地給予員工相應獎勵。除基本薪金、津貼、社會保險及強制性退休金供款外，若干僱員及僱員組別亦有權參與本集團之花紅計劃及股份計劃。

按照相關法規之規定，本集團一直參加中國有關地方政府機關設立之社會保險計劃，以及為捷克共和國、丹麥、芬蘭、香港、印度、日本、馬來西亞、新加坡、南韓、台灣、英國、美國及越南之僱員參加強制性退休金及社會保險計劃。

本公司致力於投資人才以開發新一代設計之創新產品。本公司已於亞洲、歐洲及北美成立並持續擴大多個研發中心，包括與大學及其他機構就多個不同項目達成長期合作關係。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及相關僱員（定義見企業管治守則）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之規定標準。

根據所作之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暫停股東登記

i.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至2023年5月11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2023年5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ii. 獲派建議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至2023年6月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寄發年報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將於2023年4月於本公司網站www.aactechnologies.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2023年4月寄發予股東。所有該等資料均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可能於本公佈日期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後進行投資者網絡直播電話會議及舉行傳媒發佈會。有關本公司投資者關係訊息的定期更新，請瀏覽公司網站www.aactechnologies.com。

潛在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宏江

香港，2023年3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為潘政民先生、莫祖權先生及吳春媛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宏江先生、郭琳廣先生和彭志遠先生。